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 180013）将自 2008 年 9 月 1 日开始办理日常申购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重要提示：

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开通日常赎回业务的相关事宜另行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

3、本基金投资者范围指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4、相关业务的解释权归属本基金管理人。

#### 一、销售机构

本基金通过直销机构和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销售，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购买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代销机构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的代销网点；网上交易地址为 [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

以上各销售机构的地址、工作日办理业务的具体时间和其它有关信息、规定等事项，请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也可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若增加新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 二、申购业务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2008年9月1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申购业务。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的时间为准。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 三、申购的数额要求

通过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申购本基金时，每个基金账户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0 元；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时，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万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 万元。

## 四、本基金单笔申购费率

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的形式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分为五档，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geq$ 500 万	固定收取 1000 元/笔
200 万元 $\leq$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0.6%

100万元≤申购金额<200万元	1.0%
50万元≤申购金额<100万元	1.2%
申购金额<50万元	1.5%

#### 五、申购申请的确认

对投资者在T日规定时间内被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到销售网点或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赎回的确认情况。

####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5186558，400-678-3333
-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hfund.com.cn>

**七、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9日